

南召县公安局2025年度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施划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召县公安局2025年度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施划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http://ggzyjy.nanzhao.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南召政采竞磋-2025-28
- 2. 项目名称：南召县公安局2025年度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施划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698204.87元
- 最高限价：698204.87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南召政采竞磋-2025-28-1	南召县公安局2025年度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施划项目-1标段	351943.75	351943.75	是	351943.75
2	南召政采竞磋-2025-28-2	南召县公安局2025年度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施划项目-2标段	346261.12	346261.12	是	346261.12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主要采购内容：拟施划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所有内容）；
- 5.2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或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 5.3 工期：30日历天/标段；
-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2个标段：
第1标段：总施划面积约9290平方米（要求标线厚度1.5mm，宽度为15cm）。
第2标段：总施划面积约9140平方米（要求标线厚度1.5mm，宽度为15cm）。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 万元或预留 / % 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进口产品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须具有公路交通工程（须含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及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单位可提供其他证明，如近一个月的单位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3.6 需同时提供信用中国下载的信用报告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报告应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应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格式自拟）；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格式自拟）；

3.9 须出具无行贿行为承诺（承诺对象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承诺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1月12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http://ggzyjy.nanzhao.gov.cn/>）；

3. 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下载文件；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即可下载 采购文件及资料。（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1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南召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3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 本项目投标人需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文件U盘等，且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3.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采购有疑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召县公安局

地址：南召县人民路南段往东方向30米

联系人：贾丛聪

联系方式：139389610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七路15号中亨大厦七楼

联系人：张伟

联系方式：19562666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伟

联系方式：19562666272